

市民捐赠204岁《重修顺济桥记》石碑

专家称,目前关于顺济桥重修的其他石碑均已佚失,惟此碑尚存

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黄墩良 陈淑华 通讯员郭昕婕 文/图)顺济桥遗址是泉州22处世界遗产点之一。历史上,顺济桥几经重修。昨日上午,鲤城区人民法院召开文化遗产司法保护新闻发布会透露,204岁的《重修顺济桥记》石碑由市民王永宏先生捐献给泉州市文物保护中心。专家表示,这是目前发现的、记录顺济桥维修历史的唯一存世石碑,价值非凡!

这块石碑的故事颇为曲折。市民王永宏告诉记者,他和家人一直以为这是块普通石头,多年来就露天放在经营场所里当石桌用。直到2019年,有市民觉得它像顺济桥遗址丢失的石碑,报告了相关部门。

泉州市文物保护中心(以下简称市文保中心)立刻组织专家研究。石碑上的文字与清道光《晋江县志》收录清道光元

年(公元1821年)“萧汉杰《记》”的碑文内容高度吻合。专家经论证认为,该石碑系顺济桥旧碑本体,是古代重修顺济桥的重要实物见证。更重要的是,顺济桥历史上多次维修,其他相关石碑已经找不到,就剩这一块。它是独一无二的实物证据,文物价值高。

得知石碑如此珍贵,市文保中心和鲤城区开元街道办事处马上联系王永宏。王永宏有捐赠意向,但也有难处,他说:“石碑是父亲留下来的遗物,且有部分继承人是华侨,有些人未在国内,需要大家商量好才行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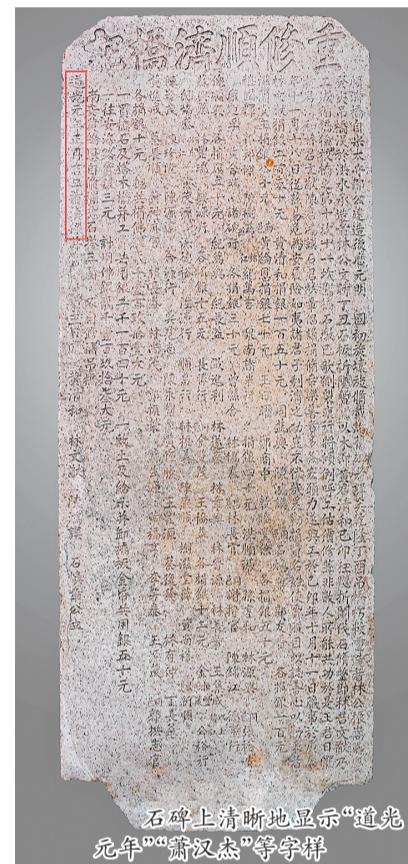
为了保护这件“独苗”不丢失、不被转移,市文保中心向鲤城区人民法院申请了紧急保护措施(诉前行为保全)。法官说:“文物是传承文明的重要载体。专家已确认这块石碑极可能就是顺济桥的原物。为了保护它,我们迅速裁定:王永

宏必须立即就地保护好石碑,不能改变它现在的样子;同时禁止他把石碑搬走、卖掉、抵押或者运出国门。”

之后,综合考虑王永宏的持有原因系继承取得,且表达捐赠意向的实际情况,在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导下,确定了以调解促成捐赠为主的后续处置方案。王永宏也配合做好其他继承人沟通工作,最终促成捐赠。

原泉州市文物保护研究中心主任陈鹏鹏说:“这块唯一的维修碑刻本身文物价值大,也证明了我们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成效。它为泉州打造‘世遗典范城市’增添了重要实物,能带动更多人一起守护我们的城市历史。”

法官介绍,这起案件成功探索了通过“保全促协商+捐赠获认可”的处置模式,发挥法律的规制、引领作用,破解文物追索难题,促成流失文物顺利回归。



相关新闻

顺济桥曾多次重修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黄墩良)昨日下午,记者在顺济桥遗址看到关于该遗址的介绍。据介绍,顺济桥遗址是体现宋元泉州运输网络的代表性遗产要素。

顺济桥遗址位于泉州古城南门德济门外,跨晋江两岸,由南宋泉州郡守邹应龙于1211年主持建造,沿用至20世纪。顺济桥为梁式石桥,桥体为东北—西南走向,东侧桥头指向德济门的方向。现存桥长400米,共有船型桥墩及桥墩遗址约30处。顺济桥取洛阳桥的“筏型基础”建桥技术,全河床抛填石块

形成结构基础,其上干砌石条形成桥墩,上部为石梁结构。现存桥墩长约8.5米,宽约3.5米。

顺济桥遗址是泉州古城与晋江南岸的陆运节点,是伴随海洋贸易发展而建设的出入古城商业区的主要通道,完善了泉州水陆转运系统。它与德济门遗址、天后宫共同体现了海洋贸易推动下古城南部商业性城区的发展,见证了商业拓展对交通系统的促进。

2020年1月,顺济桥遗址被增补为福建省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。2021年7月,顺济桥遗址作为“泉州:

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”22处遗产点之一列入《世界文化遗产名录》。经查阅泉州地方府县志等文献,顺济桥在历史上曾先后多次重修,并有碑记多篇:明嘉靖十四年(1535)顾珀《记》,明万历四十一年(1613)何乔远《记》,清乾隆十九年(1754)黄昌遇《记略》,清乾隆二十四年(1759)怀荫布《记》,清道光元年(1821)萧汉杰《记》。

如今,王永宏先生捐献的《重修顺济桥记》石碑材质系花岗岩,石碑高约290厘米、宽约97厘米、厚约15厘米、重2—3吨。

警惕新型招工骗局

在现场,他们说园方不允许拍照,所以在开始干活前,所有人都得上交手机统一保管。尽管不太情愿,但考虑到招工的人留在现场不会离开,手机各项密码也没有被知晓,“应该不会被盗取(密码、资金等)”,包括老李在内的大多数人还是决定留下来。

等到晚上,两名中介回来,给工人们结算工资,将早上收走的手机还给大家。然而接下来的事情大家怎么也没有想到,手机微信不能用,电话也打不出去。报警后,工人们这才知道,他们的手机号码触发了电信运营商的警报系统,被认定存在高风险后被紧急停机。进一步调查得知,这些号码全部被用于拨打诈骗电话。

私自拔取他人手机卡实施诈骗的案件,还发生在其他兼职中。北京有兼职群众演员、模特的人,也被类似手法给骗了。

根据办案民警描述,诈骗分子骗取到受害人手机后,将手机卡直接拔出,插入事先准备好的手机中。境外的嫌疑人通过即时通信的语音跟一个手机设备产生通话,同时盗用的这些手机卡插在另外一个手机上,指挥境内人员去拨打这些事主的电话。两个电话都通了之后,通过免提实际上是境外跟手机卡端的事主产生了一个通话,形成了一个简易的转接方式。

因此,这些被骗来的手机卡,在整个的诈骗流程中起到关键的作用。如有招募者收取个人手机、个人财

物,包括有个人身份信息的一些证件,一定要提高警惕,很有可能这些证件或者手机卡会被不法分子利用。如果被收取之后发现个人信息有泄露,或者个人的手机有不正常的情况,要及时报警。

泉州市反诈骗中心民警介绍,这类新型骗局多以“轻松高薪”临时工为诱饵,强调现场或项目“涉密”,必须上交手机。“保护好自己的手机卡,就是保护个人信息和财产安全!”民警提醒,任何要求上交手机卡、身份证原件的行为,立即拒绝并离开,正规工作无需扣押个人重要物品。找工作通过正规渠道,对过于“轻松高薪”的零工保持警惕。一旦手机被收走后出现异常(停机、陌生通话记录),立即挂失手机卡并报警。

老人上高速采树叶 交警劝离除险情



司乘人员带来不可预估的伤害。在民警的悉心劝说下,老人意识到自己行为的危险性,表示以后一定注意安全,绝不再上高速采树叶。

为杜绝类似隐患,民警对铁丝网缺失处进行详细登记,并第一时间通知路养中心进行修复,及时补上了安全漏洞。

高速交警提醒:行人进入高速公路区域不仅危险重重,更是违法行为。为了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,请大家严格遵守交通法规,切勿因一时贪念或图方便而以身涉险。同时,也呼吁高速公路沿线居民加强对家人的安全教育,共同守护高速公路的安全与畅通。

民警迅速将老人带至安全地带,随即对其开展细致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。民警耐心解释,在高速公路上行走、停留,车辆很可能因避让不及发生碰撞,不仅会严重威胁老人自身的生命安全,还可能给其他

招租

期2年,无装修免租期。
鲤城区笋江路高山安置小区7号楼A1-89号店,面积103.43m²,首月租金5481.79元(含税),租赁期3年,免租期一个月,年递增3%。
鲤城区笋江路高山安置小区7号楼A1-91号店,面积61.57m²,首月租金3263.21元(含税),租赁期3年,免租期一个月,年递增3%。
以上项目若有意向者请于2025年6月20日下午6:00前来我公司报名。报名地址:九一街邮政大楼8楼807,联系电话:0595-28228225。
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

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王金植 通讯员王梅芳 林志斌 文/图)即日起,泉港区交通运输局深入开展机动车维修行业专项整治行动,聚焦机动车维修行业违法违规运行问题,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泉港区通过挂图作战明确责任分工,细化形成涵盖11项检查指标的任务清单。执法人员精准锁定辖区内49家“小三类”维修厂、2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及3处高速出口周边维修企业作为攻坚对象,通过“一查二核三比对”(查经营资质原件与备案信息是否一致,核对维修项目公示牌与实际作业是否匹配,比对收费票据与系统录入价格是否相符),现场发现1家企业存在未规范建立配件台账问题,依法下达《责令整改通知书》,并要求企业限时提交整改材料。

紧盯维修行业不正之风,聚焦高速公路“维修刺客”等顽疾乱象,以“零容忍”态度坚决打击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。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“小病大修”“隐形收费”问题,重点核查维修企业诊断流程规范性、配件更换必要性。截至目前,已排查28家企业,发现2起工时收费问题行为,均当场责令整改并纳入重点监管名单。

藏蓝守护 共建“生态绿”

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张晓玲 通讯员谢艳菊 文/图)为有效提升辖区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,让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理念深入人心,安溪县公安局近日联合相关部门在龙津公园开展以“美丽中国我先行”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活动。

活动现场,治安大队、森警大队民警通过设置咨询台、现场讲解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,向过往群众讲解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生态环境保护知识,积极与群众互动交流,鼓励大家从日常生活的点滴做起,为环境保护贡献自己的力量。同时,结合公安职能和鲜活的现实案例,以案释法,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保护生态环境行动中来。

通过此次宣传活动,让群众充分认识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,了解了生态环境领域犯罪相关的法律法规,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,扩大了“世界环境日”宣传的覆盖面和知晓率,营造了保护环境、热爱家园的良好氛围,引导群众自觉做绿色生态环境的宣传者和实践者。



主办:安溪县公安局